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6]383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2.9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82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7,704.1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1,115.82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23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4837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于2016年4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在上述五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于2016年6月20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增加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山通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宇技术”）。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实施地点为通宇技术所有的土地。由于通宇技术已进行了相关建设工程投资及设备采购，为保持会计处理的一致性和规范性，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

便于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将通宇技术增加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安排为：公司负责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测试技术的研究工作；全资子公司通宇技术负责相关建设工程投资及设备采购等投资，其前期已发生投入由募集资金置换，相关资产入账通宇技术，由公司使用。于2016年7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10,154.26万元。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于2016年9月，公司会同全资子公司中山市通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于2019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的投资，并将“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账户资金余额人民币19,622.09万元（含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1,225.80万元）用于新募投项目“5G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于2019年7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东北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部分已完成，公司、保荐机构与各存储银行商议后于2019年8月至12月陆续注销了6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银行名称 | 银行帐号 | 余额 | 备注 |
|---------------|--------------------|-----------|-------|
| 兴业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 396050100200080055 | 8,000.00 | 结构性存款 |
| 兴业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 396050100101218888 | 2,595.46 | |
|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 | 2001820609002616 | 7,876.12 | |
| 合计 | | 18,471.58 |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累计投入金额 |
|----|-------------------------|------------|-----------|-----------|
| 1 |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 | 20,253.34 | 11,415.84 | 11,415.84 |
| 2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4,980.00 | 4,980.00 | 5,021.46 |
| 3 |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3,000.00 | 601.03 | 601.03 |
| 4 | 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 | 8,897.87 | 1,738.05 | 1,738.05 |
| 5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23,984.61 | 23,984.61 | 24,048.11 |
| 6 | 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 19,622.09 | 1,858.86 |
| | 合计 | 61,115.82 | 62,341.62 | 44,683.35 |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18471.58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471.58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前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募投项目 |
|----|-------------------------|
| 1 |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 |
| 2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3 |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 4 | 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 |
| 5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6 | 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增加情况

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增加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中山通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宇技术”）。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的实施主体为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其实施地点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通宇通信技术

有限公司所有的土地。由于通宇技术已进行了相关建设工程投资及设备采购，为保持会计处理的一致性和规范性，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便于对募集资金的管理，拟将通宇技术增加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安排为：公司（母公司）负责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测试技术的研究工作；全资子公司通宇技术负责相关建设工程投资及设备采购等投资，其前期已发生投入由募集资金置换，相关资产入账通宇技术，由公司使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的投资，并将“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账户资金余额人民币 19,622.09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225.80 万元）用于新募投项目“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20,253.34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415.84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56.37%。

“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8,897.87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38.05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19.53%。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00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01.03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20.03%。

由于移动通信网络的建设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受通信行业周期性波动及国内 4G 通信网络进入建设末期影响，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的资本开支连年持续下滑，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异常激烈。考虑到通讯市场的发展趋势，在 5G 尚未产业化、4G 通讯网络建设进入末期的情况下，公司原募投项目的市场需求减少，前景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的投资，并将“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国际营销

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账户资金余额人民币 19,622.09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225.80 万元）用于新募投项目“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变更募集资金后的投资项目

“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622.09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858.86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9.47%。

该项目是公司为了扩产 5G 基站天线和射频器件而制定的项目，公司在募投项目变更之前，就已为该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已经能够满足部分客户对 5G 产品的产能需求。因国外部分地区的 5G 建设进度较为缓慢，叠加今年以来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对该项目的投入保持谨慎。同时，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因此，公司终止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对资金进行更加灵活的使用，能够大大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未来根据市场的变化继续投入该项目，将采用自有资金投资上述项目。

基于以上原因，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 18,471.58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相关生产经营活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专项账户余额划转至公司其他账户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等相关事宜。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 10,154.26 万元，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16 年 7 月 19 日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154.26 万元。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6]第 48370018 号）。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此段时间内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尚余 8,000 万元,均为结构性存款产品。除此以外，公司其它募集资金均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 4,980.00 万元，该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的产品中间接体现出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3,000.00 万元，该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从公司销售网络的完善中间接体现出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 23,984.61 万元，该项目旨在补充公司流动性，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主要系移动通信网络的建设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受通信行业周期性波动及国内 4G 通信网络进入建设末期影响，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的资本开支连年持续下滑，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异常激烈。考虑到目前通讯市场的发展趋势，在 5G 尚未产业化、4G 通信网络建设进入末期的情况下，原募投项目的市场需求减少，公司终止了募投项目。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61,115.82 | | |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4,683.35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9,622.09 | | |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2017 年：2,286.89 | | | | |
| | | | | | | 2018 年：1,889.06 | | | | |
| | | | | | | 2019 年：3,138.85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2.12% | | | | | | 2020 年 1-9 月：429.45 | | | | |
| | | | | | | | | |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项目达到预定 可以使用状态 日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 实际投资 金额 |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 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 |
| 1 |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 |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 | 20,253.34 | 11,415.84 | 11,415.84 | 20,253.34 | 11,415.84 | 11,415.84 | | 已变更终止 |
| 2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4,980.00 | 4,980.00 | 5,021.46 | 4,980.00 | 4,980.00 | 5,021.46 | -41.46 | 已完成 |
| 3 |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3,000.00 | 601.03 | 601.03 | 3,000.00 | 601.03 | 601.03 | | 已变更终止 |
| 4 | 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 | 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 | 8,897.87 | 1,738.05 | 1,738.05 | 8,897.87 | 1,738.05 | 1,738.05 | | 已变更终止 |
| 5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23,984.61 | 23,984.61 | 24,048.11 | 23,984.61 | 23,984.61 | 24,048.11 | -63.50 | 已完成 |
| 6 | 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 19,622.09 | 1,858.86 | | 19,622.09 | 1,858.86 | 17,763.23 | 已终止 |
| | 合计 | | 61,115.82 | 62,341.62 | 44,683.35 | 61,115.82 | 62,341.62 | 44,683.35 | 17,658.27 | |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17 年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1-9 月 | | |
| 1 | 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 | 不适用（注） | 8,864.24 | 3,982.75 | 1,447.13 | 1,096.95 | 1,950.89 | 8,477.72 | 否 |
| 2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3 |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4 | 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 | 不适用（注） | 1,909.71 | -354.02 | 248.99 | 167.14 | 297.24 | 359.35 | 否 |
| 5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6 | 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不适用（注） | 1,590.5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合计 | | 12,364.47 | 3,628.73 | 1,696.12 | 1,264.09 | 2,248.13 | 8,837.07 | |

注：“基站天线产品扩产项目”、“射频器件产品建设项目”已变更终止；“5G 移动通信基站天馈系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终止。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